

高雄醫學大學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審查作業要點

105.01.12 一〇四學年度第二次學務會議審查通過

一、為獎勵海外優秀僑生回國就讀本校院研究所，依據「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設置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作業要點」，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申請對象：

(一)合於「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」規定，在本校具有正式學籍之碩、博士班僑生（不含交換生）。

(二)港澳生依「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」規定入學者。

(三)新生大學部學業成績或舊生上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75 分以上且未受申誡以上處分者。

三、本獎學金受獎僑生之實際受獎金額及名額，依教育部每年核撥本校之獎學金補助款調整之。每名受獎僑生之受獎金額以每月不低於新台幣一萬元為原則，每學期審查通過後按月核發，畢業生應領至其畢業月份止。

四、受獎學生如有休學、退學之情事，自次月起停發本獎學金。

五、欲申請本獎學金之僑生（以下簡稱申請人），應於每年九月三十日及三月三十日前提出申請。

六、申請人應繳交下列文件：

(一)申請表

(二)學生證影本

(三)成績單

(四)指導教授推薦函

(五)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

七、申請人依前述繳交之文件，送本校獎學金審查小組審查，並依所核定研究所之受獎名額、金額，擇優核給本獎學金。

八、本要點經學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高雄醫學大學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 (中文)				英文姓名		
就讀系所				年 級		
學 號				聯絡電話		
出生日期				性 別		
僑 居 地				統一證號		
僑生分發 日期文號				攻讀學位	☐ 碩士 ☐ 博士	
E-mail						
現在通訊處						
僑居地地址 電話						
() 學年度	學業成績	上學期		操行成績	上學期	
		下學期			下學期	
領有政府相關計畫補助/獎學金名稱					金 額	

繳交資料紀錄表 (申請人務必就已繳交之資料, 在下面表格之繳交註記欄內打✓)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☐ 申請表 1 份 | ☐ 中文或英文歷年成績單 1 份 |
| ☐ 學生證影本 1 份 | ☐ 指導教授推薦函 1 封 |
| ☐ 其他有助審查之文件 | |

◎上述所陳之任一事項同意授權貴校查證；並同時授權被查證單位可提供任何資料以佐證。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屬實者，本人願依貴校相關規定被撤銷獎勵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申請人簽名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